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9年12月31日上午10:00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董事刘金梅女士、孙敏杰先生、吴益兵先生、王澜女士、王超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景总法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景总法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人员组成如下：

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会成员
战略委员会	景总法	景总法、汤 洋、孙敏杰
提名委员会	孙敏杰	孙敏杰、王 澜、刘金梅
审计委员会	吴益兵	吴益兵、孙敏杰、严家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 澜	王 澜、吴益兵、严家华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由景总法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严家华先生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聘任袁翔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分管销售，聘任张岚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分管投融资，聘任汤洋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滕丽丽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31日

附件：

人员简历

1、景总法先生，出生于1970年8月，中国国籍，毕业于清华大学，获得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历任大众投资（中国）有限公司供应商管理专员，华博汽车镜（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凯柏立邦汽车涂料（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景总法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

2、严家华先生，出生于1977年8月，中国国籍，毕业于美国威斯康星协和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历任开利空调（中国）公司财务分析经理、财务控制总监、财务总监，立邦（中国）工业涂料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严家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

3、刘金梅女士，出生于1963年6月，中国国籍，毕业于江西师范大学。现任上海吉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汇碧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刘金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

4、汤洋先生，出生于1989年10月，中国国籍，毕业于澳大利亚麦考瑞大学，获得硕士学位。曾供职于国金证券投资银行部，现任西藏昱皓荣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日，汤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

5、张岚女士，出生于1977年6月，中国国籍，毕业于四川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历任四川省成都市德同银科创业投资基金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张岚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

6、袁翔先生，出生于1976年7月，中国国籍，毕业于复旦大学，获得化学学士学位。历任3M中国研磨产品事业部总经理，金佰利商用品部总经理，史丹利五金工具中国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袁翔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

7、孙敏杰先生，出生于1962年12月，中国国籍，获得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SAIF）和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ASU）凯瑞商学院联合推出的全球金融工商管理博士学位。历任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常务副行长，现任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孙敏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

8、吴益兵先生,出生于1982年3月,中国国籍,毕业于复旦大学,获得会计学博士研究生学位。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

截至本公告日，吴益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

9、王澜女士，出生于1977年11月，中国国籍，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获得会计学本科学位，华中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在读。现任森织汽车内饰武汉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合规监察官。

截至本公告日，王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

10、滕丽丽女士，出生于1986年4月，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滕丽丽女士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与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中级会计师职称、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证券从业人员资格证书。历任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上海黑桃互动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滕丽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

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